監院中央巡察司法組
讚許板橋院檢業務進步

【本刊板橋訊】監察院中央巡察司法組監察委員李存敬、許炳南偕秘書曾豈凡，由司法院主任參事劉象文、法務部常務次長陳涵陪同，於十月廿二日下午二時五十分蒞臨板橋分院。該院院長鍾曜唐、板橋分檢處首席檢察官張順吉率同院、檢庭長、主任檢察官等恭迎，並陪侍巡察，巡察一周後，在板橋分院三樓簡報室舉行聯合簡報。鍾院長、張首席除備有書面簡報資料外，並分別作口頭補充報告，對該院、檢一年來的業務概況及革新便民措施均有詳細的說明。李、許委員於聆聽簡報後均曾先後發言致意，對於院、檢人少事繁而仍有良好之績效表示欽佩和欣慰，對於院方部分並作如下之建言：㈠目前各法院公設辯護人不足，公設辯護制度形同虛設，影響刑案被告之權益，允宜研究加強手段，破壞社會經濟體系。㈡一般法院對於緩刑宣告不夠普遍，希望司法當局能考慮多留資深重要，希望庭推本諸道德勇氣，充分運用緩刑制度，提高宣告緩刑件數，有助於減輕監所人滿之患。㈢一審是法院判決的基礎，最為推事擔任初審工作，及充份運用合議審判，發揮審判功能。㈣有些公司利用公司重整機會以廉價傾銷方式打擊同業，希望法院受理重整案件，要特別審慎，凡事總要維護涉嫌被告人等之人格尊嚴。簡報休息後，巡察委員一行於三時五十五分驅車續往臺北看守所巡察。（聲）

雲監擴建開工典禮
施部長親臨主持

【本刊虎尾訊】法務部為實施改善監所六年計畫，臺灣雲林監獄擴建工程，於日前舉行動土開工典禮。由法務部施部長親臨主持，立法院廖委員福本、雲林縣許縣長、縣議會歐議長、法務部監所司張司長、臺灣高等法院檢察處石首席，暨中部地區各司法機關首長，均應邀觀禮。施部長即席指示：把握工程進度，按時完成，該付的工程款給付絕對迅速，但要保證工程品質確實良好。廖委員對中部地區司法同人之工作表現深感滿意，語多讚許。該擴建工程預定開工後三百二十個日曆天完工，其時約當明年八月間，完工後將增加收容受刑人五〇〇名，對目前各監所收容之擁擠狀況，當可有所改善。（鵬）

石首席指示基檢
熟研選罷法規

【本刊基隆訊】高檢處石首席明江，於本月二十二日上午十時，輕車簡從，蒞臨基隆地檢處視察。並舉行本年度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查察工作座談會，凡參與此次查察工作之書記官以上同人均參加，會中石首席詳細說明選舉監察制度的變革及檢察官查察工作重要性，勉勵各檢察官要深切體認所負職責的重大，詳為提示。會議至中午十二時許圓滿結束，石首席即乘車返回台北。（緣）

花蓮高分院
舉行工作會報

【本刊花蓮訊】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十月份工作會報於日前在該院會議室舉行，通過重要事項如下：㈠人事方面，吳慶坤、吳鶴亭等二位庭長，林汝東推事、陳秀麗書記官皆調出。㈡研考科要加強業務檢查，看到了何違反選罷法行為，應本不逾權、不規避態度及公正客觀立場冷靜、沉著、妥慎辦理，蒐證尤應注意把握時機力，求翔密確實，以供處理之依據，並聽取各檢察官及呂官長所提意見，詳為提示。會議至中午十二時許圓滿結束，石首席即乘車返回台北。（緣）

七十四年特種考試司法人員（推事檢察官）乙等考試筆試試題

科目：民法

一、試問某法人之董事甲、職員乙及清算人丙，於左列情形時，應負何種賠償責任？又法人能否以無故意過失為理由，不負賠償責任？

㈠董事甲代表法人與某公司洽訂契約時，乘機在某公司辦公室內竊取古董一件。

㈡職員乙奉命收取貨款時，私自塗改帳單，浮收貨款壹萬元。

㈢清算人丙執行職務時，詐騙法人之債權人，使債權人免除法人之債務壹萬元。（二十分）

二、甲在其父遺產中發現時值捌萬元之清代漆盤乙件，贈送於乙。乙以玖萬元讓售於丙。丙復以之與丁所有價值相當之宋畫乙幅互易，並同時互相交付之。經查甲係禁治產人，丙、丁知其情事。試問：

㈠甲與乙間之贈與契約，乙與丙間之買賣契約，丙與丁間之互易契約是否有效？

㈡甲向丙請求交付宋畫，有無理由？

㈢甲得向乙主張何種權利？（二十分）

三、抵押物因拍賣而得之價金與抵押物因滅失而得之賠償金，各應如何處理？（二十分）

四、試申論親權之內容及親權行使之限制。（二十分）

五、甲男因前妻死亡而與乙女再婚。甲男曾與前妻生一子丙，又與乙女生丁與戊二子。丙男長大後，與已女結婚生A女與B女，並收C男為養子。丙男與父甲及繼母乙感情不睦。有一日，乙女與丙男發生爭吵，乙女非常氣憤，意圖殺害丙男未成，而被判徒刑一年。甲男見乙女被判徒刑，悲傷過度而死亡。不久丙男獲悉甲男留有密封遺囑於自宅之木箱內，但無法打開。丙男唯恐該遺囑對他不利，將該木箱偷偷燒掉，但該行為被丁男所識破。甲男死亡時，留下遺產七十五萬元，且甲男生前曾為丁男之分居贈送四十八萬元，為A女之營業贈送十五萬元。

試問：甲男死亡時，其遺產由何人繼承？各人應繼分多少？（二十分）

科目：民事訴訟法

一、甲主張乙以拒絕往來戶之空頭支票，向其購買貨物，於交貨之後，始發見係被乙詐欺而為買賣，乃檢具上述空頭支票，向民事法院訴請撤銷該項買賣行為，同時主張其無資力支出訴訟費用，聲請訴訟救助。問：

㈠甲就其主張之何項事由，應負釋明之責？

㈡甲除提出上述空頭支票外，另提出當地鄰里長證明書，表明其確無資力支出訴訟費用，可否認已盡釋明之責任？

㈢甲如提出由受訴法院管轄區域內有資力之人出具之保證書，以代其事由之釋明，該項保證書應如何記載，方足以代釋明？（三十三分）

二、試附理由解答左列問題：

㈠甲訴請乙給付買賣價金十萬元，得有勝訴之確定判決後，甲將該買賣價金債權讓與於丙，其判決效力是否及於丙？

㈡丁依據買賣關係，訴請戊就某土地為所有權移轉登記。訴訟繫屬中戊將該土地贈與於己，並移轉登記於己。嗣丁對戊取得勝訴確定判決，其判決效力是否及於己？

㈢子依據物上請求權，訴請丑返還無權占有之房屋。丑於起訴後將該土地移轉占有與寅。嗣子對丑取得勝訴確定判決，得否聲請對寅為強制執行？（三十四分）

三、甲訴請乙給付買賣價金新臺幣三十萬元，借款新臺幣五萬元，第一審為甲全部勝訴之判決。乙不服提起上訴。第一審法院以其上訴逾期以裁定駁回其上訴。乙不服向其上級高等法院抗告，高等法院又以抗告逾期以裁定駁回其抗告。乙又向最高法院再為抗告，並提出新事實及證據，證明抗告並未逾期。試依序附理由解答左列問題：

㈠甲、乙間之訴訟事件，如經第二審法院為全部或一部終局判決，得否上訴於第三審法院？

㈡前述高等法院駁回抗告之裁定，得否再為抗告於最高法院？

㈢再為抗告於最高法院，得否提出新事實及證據？（三十三分）

金院加強觀護業務
增聘榮譽觀護人

【本刊金門訊】觀護業務功能。該院並於日前在二樓會議室舉行榮譽觀護人座談會，由少年法庭督推事孝賢主持，除新舊任榮譽觀護人出席，暨該院兼觀護人周建南、公證人兼書記官長黃集美等參加外，陳院長亦列席，會中首由陳院長致詞：對全體觀護人之工作表現深感滿意，語多讚許。其次由曾推事講解少年有關法令與執行方式，並印贈「少年事件法規輯要」與觀護業務等資料，供榮譽觀護人參考，繼由周兼觀護人報告該院觀護業務概況，接着由榮譽觀護人李錫南張金福等分別報告接受觀護管束少年個案執行情形，彼此交換工作經驗與心得，並提出多項建議，對於觀護業務之加強，青少年犯罪之防制，甚具價值與裨益。（美）

金門地方法院陳院長健民，對預防轄區青少年犯罪，極為重視，除協調警由少年孝賢主持，除新舊任榮譽觀護人出席，暨該院兼觀護人周建南、公證人兼書記官長黃集美等參加外，陳院長亦列席，會中首由陳院長致詞：對全體觀護人之工作表現深感滿意，語多讚許。該擴建工程預定開工後三百二十個日曆天完工，其時約當明年八月間，完工後將增加收容受刑人五〇〇名，對目前各監所收容之擁擠狀況，當可有所改善。（鵬）

新竹高雄地院首長
慰問員工高齡尊親

【本刊新竹訊】新竹地方法院管轄區域內親屬—書記官李康林之姑九十五歲的胡素珍女士等，除登門道賀及慰問外，並致贈禮品。其他年逾七十歲同人之尊親八十四歲的胡素珍女士等，除登門道賀及慰問外，並致贈禮品。其他年逾七十歲同人之尊親欣逢重陽佳節，敬祝健康快樂。」賀卡一張，以表祝賀之忱。（頤）

【本刊高雄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院長鑒於該院退休李院長關懷退休同人，於農曆九月初九重陽敬老節，函邀全體退休同人及優遇法官蔡國揚等廿四人餐敘，閒話家常。

又李院長敬老尊賢，對於同人之父母、或翁、姑，凡七十歲以上者，特於重陽敬老節前夕，每戶致贈克寧奶粉兩罐，並附「欣逢重陽佳節，敬祝健康快樂。」賀卡一張，以表祝賀之忱。（頤）

【又訊】該院管院長鑒於該院退休同人年高德邵，學驗俱豐，當年犧牲奉獻，竭智盡忠，對國家社會尤其對司法工作，貢獻良多，特在重陽敬老節中午，邀請全體退休同人聯誼餐敘，表示感謝和慰問之意。（蘭）

【本刊高雄訊】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李院長關懷退休同人，於農曆九月初九重陽敬老節，函邀全體退休同人及優遇法官蔡國揚等廿四人餐敘，閒話家常。

又李院長敬老尊賢，對於同人之父母、或翁、姑，凡七十歲以上者，特於重陽敬老節前夕，每戶致贈克寧奶粉兩罐，並附「欣逢重陽佳節，敬祝健康快樂。」賀卡一張，以表祝賀之忱。（頤）

第八期司法業務研究花絮

名家譯註，不同凡響，

「法理學」初版再版，爭購一空，三版即日起發售。

W. Friedmann 鉅著：Legal Theory

楊日然、耿雲卿、蘇永欽、焦興鎧、陳適庸博士譯註。

法理學著作中極品，全書六百五十餘頁，為研究法理學不可或缺之工具。

△定價新臺幣四百元。

△如蒙惠顧，款撥臺北郵政〇一八五五五五—一號司法周刊雜誌社帳戶，或劃臨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一二四號之一（一樓）本社發行部洽購。

△訂閱本刊一年以上之訂戶八折優待，但以一冊為限。（請於劃撥單上記明訂戶號碼，或於現金購買時說明，以憑辦理。）

請直洽：大　追　踪　雜　誌　社

臺北市新生北路二段三三巷五號二樓

五三七二五六〇

※副院長主持始業式，除以「為保障人權，安定社會秩序而盡力。」為題勗勉研究員外，又提示司法同人：「法官不是發財的行業。」言簡意賅，寓意深長，值得從事或有志從事司法工作者三思。

※自我介紹時，工作忙碌，負擔太重，幾乎是全體研究員共同的心聲。尤其是來自花蓮的吳振東推事說，每月受理案件達四百件，實在令人難以想像。

※來自宜蘭的張斗輝推事說：因為家在西部，平時工作忙碌，與太太聚少離多，以致結婚二年多，弄璋弄瓦無期，眞乃公而忘私矣。

※林健彥推事說：做了十幾年法官，地位升了，工作反而愈來愈重了，不像行政機關，愈升愈輕鬆。賴明達推事也說：下了班仍然是上班，祇是換個地方辦公而已。一語道盡司法官的辛酸。

※陳欣安推事說：因為太忙，大家才感覺到健康的重要，因此都在練功夫，身體反而好了。「禍兮福所倚，福兮禍所伏」。此之謂歟？

※王東山推事盛讚士林分院建築宏偉，環境優美，每天都可眺望陽明山，他希望大家前往參觀、工作，最後並提出呼籲：「有興趣，大家一起來」。

※由於課程與講座均經精心安排，很受研究員歡迎，多數課程都延長時間，有欲罷不能之勢，尤其討論「動員戡亂時期檢肅流氓條例」法律問題時，直到夜間七時才告結束，雖然飢腸轆轆，大家還是踴躍發言，熱烈討論，充分發揮研究精神。

※關於辦理流氓案件，朱樑推事發表了很多精闢意見，朱推事甚至激動的說：「辦流氓案件，要為後代子孫着想，放縱流氓，必將貽害子孫，而窮枉了流氓，也是絕子絕孫之事」。法官難為，可見一斑。

※秘書長於結業式時告誡研究員：「過去治安機關，實施「清專案」，對社會安全，收到很大功效，博得社會上各界一致的好評，現實施新法由法院裁定，萬勿因此而放縱了流氓，增加社會的困擾及危及人民之生命財產，使我們法院反變成社會罪人。憂國憂時之情，溢於言表。

※副秘書長語重心長的表示：「辦理流氓案件，大家應該有一個共識，就是流氓個人的權固然要保障，國家的利益以及社會的秩序更要予以維護，也就是社會大多數的人權更應該受到尊重。對於辦好流氓案件，我和各位一樣充滿信心。」各研究員聆聽之餘，無不以辦好流氓案件相期許。

※結業聚餐，在自由之家舉行，院長、副院長親臨主持，院長即席以「維護完美信譽，建立莊嚴形象」訓勉同人，並於餐會結束時與研究員一一握手，各研究員獲此殊榮，極感振奮。

※本期研究會，緊接第七期研究會之後舉行，秘書處及公共關係室以有限的人力，配合服務，使研究工作圓滿完成，功不可沒，第二廳同人均表敬佩。

活頁綜合六法審判實務

林辰彥、陳紀綱、梁開天主編

△本套書所搜集資料，自民國十七年開始，至民國七十四年八月底，凡目前可予適用或具有參考價值者，都加列入，係目前最完整、最具權威之審判資料實用工具書。

△本套書現為二十七巨冊，活頁裝訂。每一法條，均為獨立一頁，均留有空白，以利讀者隨時補充新的判例要旨3.司法解釋4.裁判要旨5.會議決議6.法律問題7.相關法令等加以歸納編訂而成，是一套活的法典。